

宣城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宣粮储函〔2022〕16号

关于印发宣城市2022年粮食和物资储备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委（粮储局），宣城市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安徽丰良粮油有限公司：

经研究，现将《宣城市2022年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宣城市 2022 年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根据今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总体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我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以贯彻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为抓手，抓重点、补短板、强基础，守好“安全、稳定、廉洁”三条底线，推动我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要任务

（一）推进行业治理能力建设

1. 做好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全力推进专项整治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不断建立健全机制，配合纪委监委部门开展涉粮案件专项查处行动，扎实推进“以案促改”“以案示警”，严查严处涉粮违纪违法问题。

2. 强化粮食执法监管。制定年度检查计划，开展“四不两直”执法检查。建立粮食经营者信用档案，综合评价企业经营管理状况，加大信用管理结果运用，实行联合惩戒。综

合利用视频影像、粮温粮压等数据信息，开展信息化检查监管。应用粮食行业“双随机”抽查平台，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规范权力运行流程。建立联合监管机制，提升执法监管效能。

3. 严格粮安责任制考核。切实履行牵头部门职责，定期分析和调度责任落实情况，强化考核导向性和考核结果运用，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切实抓好上年度省考核反馈问题整改，以考促改，全面补齐短板，进一步压实保障粮食安全的主体责任。

（二）做好粮油保供稳价工作

4. 抓好粮食收购。严格执行国家最低收购价政策，提升收储调控能力。支持引导多元主体入市，多措并举抓好市场化收购。积极协调收购资金、仓容和运力等保障，加强农企对接、订单收购，强化产后服务、科学储粮、优粮优储优价，加强夏秋粮收购市场监管，严禁压级压价、“打白条”等违法行为，保护种粮农民合法权益。

5. 加强储备管理。严格落实储粮安全责任制，明确企业的主体责任、部门的监管责任。严格执行“一符三专四落实”相关制度，推广应用新技术，加强监督检查，确保地方储备粮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完善粮油收储轮换机制，按时完成地方储备粮轮换任务。在保持成品粮储备总量不变的情况下，丰富储备品种。认真落实年度应急物资储备计划。多

措并举，确保储备库存适时更新、质量良好，完善储备动用机制。

6. 优化应急调控。加强粮油市场预警监测和分析研判，主动发布粮油供求价格等信息，合理引导市场预期。推进应急保障体系建设，优化应急供应网点布局，统筹粮源调度和储备投放，加强粮油加工、储运、供应各环节衔接，加大重点区域和重点时段保供稳价力度，发挥粮食应急保障作用。

（三）扎实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7. 加强项目谋划和实施。抓住国家、省新一轮粮油基础设施投资机遇，积极争取国家、省市优质粮食工程项目。加快项目推进工作力度，不断完善前期工作手续，实行计划滚动管理。建立项目进度月报告制度，积极做好督促协调，确保项目按期建成并投入使用。

8. 深入推进“智慧皖粮”信息化。完善“智慧皖粮”信息化系统建设，加强信息化运用业务培训、技术指导和运维管理，加强设备在线、数据质量监测分析，推动粮情智能分析、智能通风、智能气调等新技术应用。

9. 完善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完善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加强对县市区物资储备工作调研，进一步完善物资储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重要物资储备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相关部门间的协同联动，协调指导县市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工作。

（四）推动粮油产业健康发展

10. 大力发展粮食产业。推动落实《宣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宣城市粮食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加快推进粮食产业创新发展、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支持市内涉粮企业争创“安徽好粮油”和“中国好粮油”产品，培训一批基础好、效益优、带动强的龙头企业，推动特色粮油产业发展。加大“双招双引”工作力度，力争引进一批与粮油产业关联度大、科技含量高、带动能力强的粮油精深加工项目。

11. 谋划“优质粮食工程”。综合粮食生产、产业经济、可筹措资金、建设意愿等因素，精心筛选一批具有支撑作用的新一轮“优质粮食工程”项目实施主体，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2. 开展节粮减损行动。制定节粮减损实施方案，重点抓好收购、仓储、运输、加工等环节减损。指导粮食产后服务中心运营，推广应用绿色低温储粮和适度加工技术。支持爱粮节粮宣传教育基地建设，认真组织开展粮食科技活动周、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等主题活动，营造爱粮节粮、反对浪费的良好氛围。

（五）夯实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根基

13. 加强质量安全监管。落实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

切实发挥粮食质检机构质量把关作用，建立健全粮食流通质量安全监测体系，高效完成新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库存质量检查等工作。严格做好超标稻谷收购处置和全程管控，严防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

14.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始终把“两个安全”摆到重要位置，将责任落实到承储企业。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安全储粮攻坚行动”，加强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突出抓好重点环节、重点部位、重点时段的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确保行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15. 提升救灾物资应急保障能力。做好省级生活类救灾物资代储工作，完成市本级生活类救灾和防汛抗旱物资的收储计划，按规定组织轮换。结合本地实际，补齐补足关键品种物资储备短板，科学规划储备品类、规模、结构。加快物资综合调配能力建设。建设高标准基础设施。加快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确保物资储备安全。

（六）切实加强粮食系统自身建设

16.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中各项决策部署在全系统落地落实。加强党对国有粮食企业的全面领导，建立健全国有粮食企业党组织，指导国有粮食企业开展党建工作。

17. 深化党风廉政建设。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

省、市各项规定精神，紧盯重要节点、薄弱环节，严查享乐主义、奢靡之风。进一步健全权力监督机制，聚焦基层粮库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入排查国有粮食企业廉政风险点。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营造崇廉尚洁浓厚氛围。

18. 着力强化队伍建设。针对行业人才总量不足、年龄结构老化、高层次人才短缺等突出问题，大力实施“人才兴粮”，统筹抓好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等队伍建设，坚持开展粮食系统业务知识培训，选拔培养行业技能大师和高层次拔尖人才，提升教育培训水平。

三、有关要求

(一) 认真组织实施。各县(市、区)发改委(粮储局)要根据省、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要点，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本地粮食和物资储备具体工作安排，报市发改委(粮储局)备案。

(二) 统筹工作调度。各县(市、区)发改委(粮储局)要定期调度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进展情况，分析研判形势和问题，明确下一步工作举措。市发改委(粮储局)适时督导各县市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开展情况，推动各项工作落地。